

注册商标续展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四十条之规定，下列商标的续展注册申请已核准，予以公告。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有效期限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

注册号： 15410692
商标： EMASTER
类别： 18
注册人： 广州市金圣斯箱包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15411265
商标： 永兴隆
类别： 29
注册人： 陈永兴

注册号： 15411750
商标： TIDE SAGA 8090
类别： 35
注册人： 陈锦康

注册号： 15411751
商标： COCOBAR
类别： 35
注册人： 陈锦康
